

## 婚姻關係-美滿的婚姻可遇也可求

黃敬雲

30~40 年代的時候，婚姻幾乎都是媒妁之言不然就是指腹為婚，父母命不可違，所以嫁雞隨雞，不管夫妻再怎麼惡劣，一夜夫妻百日恩，堅持不棄不離直到永遠。

50~60 年代漸漸由農業社會轉型成工業社會，接受了很多西方引進的元素，尤其在情人節的示愛方式更為明顯，書信在男女情感的表達方式上佔據絕對的權威位置。鴻雁傳書成為大多數男女情感表達愛意的主要途徑。

80 年代，電話的普及使得羞於當面表白的人有更多的機會把愛意說出來，E 市代光電世界，連感情都 E 化了，速食的愛情，今天結婚明天就離婚，精進的速食愛情讓我們還不及思考，就結束了。

歷史上有許多偉人，他們出身的家庭大多都蠻清寒的，他們從小就體會到父母的辛苦，以及社會的動亂，導致他們早熟，在未來才能創造的偉大的成就，由此可知，家庭影響一個人是很深遠的。

一個人，在上學之前，接觸的是自己的父母，以及這個家，孩子的許多行為，都是從這開始養成的，因此，父母是否能做好模範，維持良好婚姻給孩子幸福快樂的日子，成為夫妻重要的課題。

有些家庭不美滿或是父母異離的小孩子，他們通常會顯的比較孤僻，和其他同儕相處時，會比較有自卑感，更甚者還會被其他人排擠，當然也有例外，父母不得不重視此議題。

除此之外，父母的行為也將會成為孩子的學習典範，父母的言語、生活習慣、職業等，都將深深影響一個孩子的一生。

俗話說：「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一個人生活在什麼樣的家庭，必定會呈現怎麼個性，這句話套在此處真是在適合不過了

婚姻是需要悉心呵護的，就像一個公司行號的事業體，它很脆弱。人們談戀愛的時候，總是怕感情流逝，最終走不進婚姻的圍城，而一旦蓋著鋼印的大紅証書拿到手裡，有些人覺得從此就可以天長地久。其實婚姻生活不僅僅是以往單身狀態的改變，它更是另外一種生活方式的開始。

在婚姻的體制裡很多人，尤其是女人，她們在面對婚姻問題時往往容易不夠冷靜與客觀，不是人云亦云就是陷入片面極端，總是在一個根本不是事實的狀態里推測、分析，甚至開始向周圍的人傾訴，開始尋求支持和援助。

我想世界上沒有一件事比經營一個婚姻和家庭，來得困難、坎坷和辛苦，工作、求學或完成一件事都並不難，但要維繫婚姻、創造幸福的婚姻卻充滿艱辛的歷程。

結婚前每一對佳偶都到婚姻懷著許多憧憬和夢想，夢想並不意味一定會破碎，只是挾雜著許多現實、責任、差異和折磨在其中，通過這些考驗，並在經營婚姻的過程中，你一定能創造幸福、美滿的婚姻。

婚姻藏著許多問題，如果發生了才想尋求幫助和面對，會困難重重。婚姻最大的悲哀和錯誤信念，莫過於沒有學習就進入婚姻或認為不用學習只要結了婚愛自然會解決一切問題、克服任何婚姻難題，沒有學習和成長的婚姻會走入死胡同。

婚姻有許多需了解和學習的地方，譬如在解決衝突上：先生較以解決問題為取向，結果愈解決婆媳關係愈惡化，愈論對錯愈慘，站在

母親這邊，太太覺得委屈、失去唯一的支時，嫁給這種老公有什麼用？站在太太這邊，又要背負不孝的罪名，有了太太不要娘，更惡化母親家人對太太的不諒解（母親心想以前我孩子很聽話、很孝順，現在變成這樣一定是媳婦搞的鬼），如果太太能了解先生把處理事業的方法（有問題就要想辦法克服）用於婆媳問題上，如果先生能了解，其實他不要去解決問題就是解決問題，只要傾聽二個女人訴苦、給予支持，你就是給雙方有力量彼此去面對彼此的衝突，當你不介入，她們就有機會彼此學習溝通，這樣的了解和知識沒有人教我們，但是卻有許多輔導機構，如生命線、天主教社會服務中心、張老師卻提供不少這類的課程讓我們學習和成長。

總之，美滿的婚姻可遇也可求，重要的是夫妻之間要加強了解，只有互為了解，才能體諒對方，也只有體諒，才能擁有和諧的氣氛與幸福的感覺。